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
富华大厦A座9层

9th Floor,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 Yang Men Bei Da Ji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06A3020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瑞泰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瑞泰科技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瑞泰科技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

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卫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育新

中国 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73,521,090.87	9,414,486.05
短期投资		-	-
应收票据	四、2	8,148,342.55	4,854,000.00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账款	四、3	62,965,349.14	50,131,089.60
其他应收款	四、4	1,120,669.63	1,050,542.52
预付账款	四、5	7,603,807.70	14,986,185.51
应收补贴款		-	-
存货	四、6	81,619,137.84	63,897,090.24
待摊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34,978,397.73	174,333,393.9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投资合计		-	-
其中：合并价差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四、7	51,365,125.00	49,665,330.52
减：累计折旧	四、7	17,941,700.24	14,885,614.45
固定资产净值	四、7	33,423,424.76	34,779,716.0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33,423,424.76	34,779,716.07
工程物资		33,841.22	-
在建工程	四、8	56,765,820.56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90,223,086.54	34,779,716.0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四、9	20,606,341.68	8,505,301.68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他长期资产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0,606,341.68	8,505,301.6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资产总计		345,807,825.95	217,618,411.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0	31,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票据	四、11	39,353,090.00	16,900,000.00
应付账款	四、12	22,484,436.94	13,318,155.27
预收账款	四、13	9,853,936.64	17,671,873.44
应付工资		-	-
应付福利费		3,591,268.61	3,634,315.48
应付股利		-	-
应交税金	四、14	334,320.72	1,967,648.42
其他应交款		22,429.28	68,758.39
其他应付款	四、15	2,234,787.29	1,199,475.47
预提费用		-	-
预计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四、16	1,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9,874,269.48	99,760,226.47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四、17	3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四、18	5,000,000.00	6,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	-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35,000,000.00	6,0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负债合计		144,874,269.48	105,760,226.47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			
股本	四、19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四、20	89,760,200.59	27,240,294.00
盈余公积	四、21	9,280,730.16	7,675,183.69
其中：法定公益金		-	2,558,394.56
未分配利润	四、22	41,892,625.72	31,942,707.51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6,000,000.00	4,50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200,933,556.47	111,858,185.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5,807,825.95	217,618,411.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项 目	附注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四、23	180,246,858.41	154,862,733.39
减：主营业务成本	四、23	137,342,510.76	118,062,941.7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四、24	800,965.43	898,432.49
二、主营业务利润		42,103,382.22	35,901,359.17
加：其他业务利润	四、25	328,702.90	1,083,625.91
减：营业费用		8,081,289.63	6,351,109.20
管理费用		14,910,386.98	12,979,467.04
财务费用	四、26	3,342,010.68	2,560,169.63
三、营业利润		16,098,397.83	15,094,239.21
加：投资收益		-	-
补贴收入	四、27	200,000.00	-
营业外收入	四、28	97,773.92	22,199.31
减：营业外支出	四、29	20,900.53	3,700.00
四、利润总额		16,375,271.22	15,112,738.52
减：所得税		319,806.54	315,707.39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净利润		16,055,464.68	14,797,031.1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942,707.51	21,115,231.05
其他转入		-	-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7,998,172.19	35,912,262.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5,546.47	1,479,703.11
提取法定公益金		-	739,851.56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6,392,625.72	33,692,707.5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00,000.00	1,7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八、未分配利润		41,892,625.72	31,942,707.51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6、其他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857,731.91
收到的税费返回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0	1,302,466.81
现金流入小计		188,160,198.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359,20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67,936.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1,593.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1	14,771,723.07
现金流出小计		178,080,4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9,73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1,234,684.4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61,234,68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34,68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0,618,5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5,8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166,418,5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9,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258,354.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2	3,098,593.41
现金流出小计		81,156,94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61,55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6,604.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55,464.68
加：少数股东损益		-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233,418.55
固定资产折旧		3,524,462.56
无形资产摊销		435,7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76,873.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财务费用		3,411,907.2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722,047.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490,773.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708,438.75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9,737.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521,090.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414,486.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6,604.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出数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合计	6,903,160.70	3,233,418.55	-	2,594,693.20	7,541,886.05
其中：应收账款	6,806,703.04	3,175,339.02	-	2,534,983.20	7,447,058.86
其他应收款	96,457.66	58,079.53	-	59,710.00	94,827.19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债券投资	-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	-	-	-	-
其中：库存商品	-	-	-	-	-
原材料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
商标权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曾大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教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建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30 日，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1]1341 号文批准，由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山东张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宜兴市耐火材料厂和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

2005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改革[2005]1432 号文批准，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股东在原出资比例的基础上增加股本 1,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56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本公司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及股份类型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3,585.87	79.69	3,585.87	59.76
山东张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74.1318	8.31	374.1318	6.24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	6.00	270	4.5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90	2.00	90	1.50
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90	2.00	90	1.50
宜兴市耐火材料厂	90	2.00	90	1.50
社会公众	-	-	1,500	25.00
合计	4,500	100.00	6,000	100.00

本公司属耐火材料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制造耐火材料；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代理出口将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生产的非自产产品。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熔铸锆刚玉和熔铸氧化铝两个系列耐火材料，主要应用于玻璃熔窑及其他工业窑，冶金企业的加热导轨和出钢平台也有少量应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以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7.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a.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c. 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2）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8.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

9.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

(2)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电气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等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按固定资产预计经济使用年限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	4%	10-35 年
机器设备	4%	2-14 年
电子、电气设备	4%	5-20 年
运输设备	4%	2-8 年
办公设备	4%	5 年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1) 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含大修），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以增计后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余金额计入当期费用；

3) 如果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固定资产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

入当期费用；

4)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

1)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2) 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3)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4) 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5) 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6) 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10.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工程项目分别计提。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1.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根据截止当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按日计算的加权平均数，乘以资本化率计算得出。资本化率为专门借款按日计算的加权平均利率。

12.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工资及其他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 10 年。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等，其中土地使用权按出让年限 50 年摊销，财务软件按预计受益年限 2 年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公司期末对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无形资产，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

(1) 销售商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5.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6. 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三、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注册在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关村科技园朝阳区电子城科技园区，并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所得税率 15%；本公司所属湘潭分公司注册在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街道向阳村 2 号，适用所得税率为 33%。因本公司是由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湘潭中间试验所整体改制设立，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135 号《关于国家经贸委管理的 10 个国家局所属科研机构转制后税收征收管理的通知》、国税发〔2002〕36 号《关于转制科研机构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03〕13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转制科研机构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有关政策享受下列企业所得税优惠：

1) 根据《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对北京奥依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八家新技术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批复》（京国税函〔2002〕521 号）的规定，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国税批复〔2002〕300093 号文件，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对本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本公司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转制科研机构有关税收政策执行期限通知》及湘潭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高国税登字（2005）第 0013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同意本公司所属湘潭分公司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为 17%。其中：为出口商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3. 营业税

本公司技术服务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

4.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7%和 3%。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577.26	911.95
银行存款	54,126,683.32	32,643,875.07
其他货币资金	19,391,830.29	6,769,699.03
合计	73,521,090.87	39,414,486.05

*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存款 19,356,232.61 元，外埠存款 35,597.68 元。

2.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5,148,342.55	4,854,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	
合计	8,148,342.55	4,854,000.00	

*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中有 3,600,000.00 元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湘潭板塘支行做为质押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4,374,748.65	77.22%	2,718,737.50	42,711,363.00	75.02%	2,135,568.15
1 - 2 年	7,646,448.00	10.86%	764,644.80	6,253,713.85	10.98%	625,371.38
2 - 3 年	2,542,712.55	3.61%	508,542.51	2,797,250.69	4.91%	559,450.14
3 年以上	5,848,498.80	8.31%	3,455,134.05	5,175,465.10	9.09%	3,486,313.37
合计	70,412,408.00	100.00%	7,447,058.86	56,937,792.64	100.00%	6,806,703.04

*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本期对应收款项进行了清理，因债务单位破产、倒闭、停业等原因，对其中 41 家债务单位的应收账款 2,534,983.20 元、其他应收款 59,710.00 元，予以冲销。

上述款项账龄均在 5 年以上，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北京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五洲会字（2006）2-0006 号《审核报告》。

已冲销的款项均非关联交易产生。

（2）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欠款金额前五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23,204,995.94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2.96%。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54,607.39	94.99%	58,352.19	1,052,509.15	91.76%	30,125.46
1 - 2 年	13,271.03	1.09%	1,377.10	8,740.03	0.76%	874.00
2 - 3 年	500.00	0.04%	100.00	24,241.00	2.12%	4,848.20
3 年以上	47,118.40	3.88%	34,997.90	61,510.00	5.36%	60,610.00
合计	1,215,496.82	100.00%	94,827.19	1,147,000.18	100.00%	96,457.66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期末欠款金额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合计数为 525,313.27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3.22%。

5．预付账款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75,929.85	97%	14,859,678.75	99.16%
1 - 2 年	147,209.00	1.94%	80,481.11	0.54%
2 - 3 年	34,643.20	0.46%	46,025.65	0.30%
3 年以上	46,025.65	0.60%	-	-
合计	7,603,807.70	100.00%	14,986,185.51	100.00%

*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为未结清的采购款。

** 期末预付账款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存货及跌价准备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4,517,171.79	-	6,668,248.04	-
库存商品	38,198,815.10	-	35,795,734.42	-
在产品	28,903,150.95	-	21,433,107.78	-
合计	81,619,137.84	-	63,897,090.24	-

* 本期存货增加，主要是由于近期原材料价格下降，新线即将投产，原材料库存储备增加，以及本公司按订单生产，近期产量较大，期末在产品增加形成的。

7. 固定资产原价、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原则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电器设备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6,373,068.46	2,130,329.96	17,624,957.60	3,419,561.70	117,412.80	49,665,330.52
本期增加	1,016,757.00	185,294.88	716,964.48	555,881.20	42,906.00	2,517,803.56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	-	328,343.57	-	-	328,343.57
置换增加	-	-	-	-	-	-
本期减少	-	141,499.08	-	676,510.00	-	818,009.08
其中出售减少	-	-	-	-	-	-
置换减少	-	-	-	410,510.00	-	410,510.00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7,389,825.46	2,174,125.76	18,341,922.08	3,298,932.90	160,318.80	51,365,125.00
其中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05 年 12 月 31 日	5,445,670.30	1,188,480.56	7,116,933.68	1,064,232.44	70,297.47	14,885,614.45
本期增加	1,641,804.16	189,519.44	1,234,004.10	435,439.46	23,695.40	3,524,462.56
本期减少	-	108,151.17	-	360,225.60	-	468,376.77
2006 年 12 月 31 日	7,087,474.46	1,269,848.83	8,350,937.78	1,139,446.30	93,992.87	17,941,700.24
其中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927,398.16	941,849.40	10,508,023.92	2,355,329.26	47,115.33	34,779,716.07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302,351.00	904,276.93	9,990,984.30	2,159,486.60	66,325.93	33,423,424.76
其中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328,343.57 元。
 ** 期末固定资产中不存在抵押或担保等情况。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不低于其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8.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200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其他减少	2006年12月31日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	资金来源	投入占预算比
熔铸氧化铝生产线	57,800,000.00	-	50,132,320.56	-	-	50,132,320.56	346,447.38	1、2	86.73%
熔铸锆刚玉生产线	18,000,000.00	-	6,633,500.00	-	-	6,633,500.00	-	4	36.85%
自制保温箱	-	-	328,343.57	328,343.57	-	-	-	4	
合计	75,800,000.00	-	57,094,164.13	328,343.57	-	56,765,820.56	346,447.38		74.89%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			346,447.38				346,447.38		

- * 资金来源：1 募股资金 2 金融机构贷款 3 债券资金 4 自有资金 5 其他来源。

** 熔铸氧化铝生产线：系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湘发改工〔2004〕500号文批准。

根据本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本期先行以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投入项目建设。截至 2006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为 2,541.18 万元。2006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2,541.18 万元。本公司自 2006 年 6 月 14 日取得项目贷款，至以募集资金置换出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金融机构贷款）止，形成资本化利息 346,447.38 元，资本化率为 6.732%。

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熔铸氧化铝与熔铸锆刚玉产品的生产工艺相近，只是个别专用设备和技术参数略有不同，为提高项目的使用效率，本公司改进了主要设备的配置，扩大了该生产线的产品范围。该生产线可生产熔铸氧化铝和熔铸锆刚玉等生产工艺相近的熔铸耐火材料制品。

*** 熔铸锆刚玉生产线：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本公司拟投资 1,800 万元，在湘潭分公司新建一条熔铸锆刚玉生产线，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入该项目成本 6,633,500.00 元系该项目应分摊的土地成本。

9. 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取得方式	原值	200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6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
湘国用(2002)字第022号	投资转入	9,145,500.00	8,505,301.68	-	-	182,910.00	823,108.32	8,322,391.68	546个月
潭国用(2006)第2600039号	外购	1,660,550.00	-	1,660,550.00	-	33,211.00	33,211.00	1,627,339.00	588个月
潭国用(2006)第2600040号	外购	493,780.00	-	493,780.00	-	9,875.60	9,875.60	483,904.40	588个月
潭国用(2006)第2600041号	外购	10,367,870.00	-	10,367,870.00	-	207,313.40	207,313.40	10,160,556.60	588个月
土地使用权小计		21,667,700.00	8,505,301.68	12,522,200.00	-	433,310.00	1,073,508.32	20,594,191.68	
财务软件	外购	14,580.00	-	14,580.00	-	2,430.00	2,430.00	12,150.00	20个月
合计		21,682,280.00	8,505,301.68	12,536,780.00	-	435,740.00	1,075,938.32	20,606,341.68	

* 经本公司200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2006年1月9日,本公司与原湘潭汽车制造厂资产处理和职工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签订《产权转让合同》,受让位于湘潭市岳塘区双塘社区的原湘潭汽车制造厂整体产权,包括:178,940.40平方米土地及土地附属43,480.64平方米房屋建筑物、供电供水设施、起重设备6台,成交价总计2,600万元。本公司按所购资产评估值对成交价进行了分摊。

** 本公司本期自湘潭汽车制造厂受让的土地为四个地块,除计入上述无形资产的三个地块外,本公司将熔铸氧化铝生产线、熔铸锆刚玉生产线所用潭国用(2006)第2600042号土地、房屋建筑物、供电供水设施及起重设备价值转入在建工程,价值共计13,477,800.00元,其中氧化铝生产线6,844,300.00元,锆刚玉生产线6,633,500.00元。

*** 本公司本期以潭国用(2006)第2600039号、潭国用(2006)第2600040号、潭国用(2006)第2600041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借款30,000,000.00元。

10.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备注
信用借款	-	5,000,000.00	
保证借款	31,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二)
合计	31,000,000.00	45,000,000.00	

11.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9,353,090.00	16,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9,353,090.00	16,900,000.00	

* 期末应付票据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票据款。

12. 应付账款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22,484,436.94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3,318,155.27 元)，其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所属湘潭分公司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 账龄超过 3 年的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50,802.75 元。

**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款。

13. 预收账款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为 9,853,936.64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7,671,873.44 元)，其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完成，结转收入所致。

*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 1,365,576.36 元，未结转原因为项目暂停。

** 期末预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预收款。

14. 应交税金

税种	适用税率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	-48,693.93	1,665,047.86
营业税	5%	-3,676.00	-3,313.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2,322.25	160,436.25
企业所得税	15%	319,806.54	94,026.51
个人所得税	5%-45%	14,561.86	51,451.30
合计		334,320.72	1,967,648.42

* 本公司所属湘潭分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目前处于免税期，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三、1。

15. 其他应付款

(1)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234,787.29 元(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199,475.47 元)，其中不含持本公司 5%及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款。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原湘潭汽车制造厂资产处理和职工安置工作领导小组	821,058.00	一年以内	收购房屋土地的款
职工教育经费	346,370.65	一年以内	尚未支付
防寒费及带薪休假补贴	207,700.00	一年以内	尚未支付
工会经费	75,236.63	一年以内	尚未支付
北京中京陶瓷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一年以内	礼品加工费
合计	1,490,365.28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3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目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 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四、18。

17.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四、9。

18.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性质或内容	期限	初始金额	应计利息	已付利息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借款	—	6,000,000.00	-	-	5,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	-	5,000,000.00

* 本公司长期应付款系本公司设立前由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提供给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湘潭中间试验所用于技改项目的款项,不计利息。本公司设立后承继了该债项,2004年7月23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归还建材院600万元技改支持金的计划》的议案,并与中国建材院签订了还款协议,对该笔资金的偿还做出了安排,协议规定,公司将分别于2007年12月31日前、2008年12月31日前和2009年12月31日前偿还100万元、200万元和300万元。本年将2007年12月31日到期的100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9. 股本

(1) 本公司股份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本结构如下(单位:股):

项目	2005-12-31	本期变动增减(+,-)				小计	2006-12-31
		发行新股	配股	送股	转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45,000,000	-	-	-	-	-	45,000,000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5,000,000	-	-	-	-	-	45,000,000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
其他	-	-	-	-	-	-	-
2、募集法人股	-	-	-	-	-	-	-
3、内部职工股	-	-	-	-	-	-	-
4、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	-	-	-	-	45,000,000
二、已流通部分	-	-	-	-	-	-	-
1、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	15,000,000	-	-	-	15,000,000	15,000,0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4、其他	-	-	-	-	-	-	-
已流通股份合计	-	15,000,000	-	-	-	15,000,000	15,000,000
三、股份总额	45,000,000	15,000,000	-	-	-	15,000,000	60,000,000

项目	2005-12-31	本期变动增减(+,-)				小计	2006-12-31
		发行新股	配股	送股	转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45,000,000	-	-	-	-	-	45,000,000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5,000,000	-	-	-	-	-	45,000,000
外资法人持有股	-	-	-	-	-	-	-

份							
其他	-	-	-	-	-	-	-
2、募集法人股	-	-	-	-	-	-	-
3、内部职工股	-	-	-	-	-	-	-
4、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	-	-	-	-	45,000,000
二、已流通部分	-	-	-	-	-	-	-
1、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	15,000,000	-	-	-	15,000,000	15,000,0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4、其他	-	-	-	-	-	-	-
已流通股份合计	-	15,000,000	-	-	-	15,000,000	15,000,000
三、股份总额	45,000,000	15,000,000	-	-	-	15,000,000	60,000,000

(2) 本公司股东名称、股份性质、持股数量及其变动情况如下(单位:股):

股东名称或股份类别	股份性质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股	35,858,682	35,858,682
山东张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41,318	3,741,318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2,700,000	2,700,00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股	900,000	900,000
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股	900,000	900,000
宜兴市耐火材料厂	法人股	900,000	900,000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社会公众股	15,000,000	-
合计		60,000,000	45,000,000

* 2006年7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5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0,4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6,331,500.00元、保荐费3,500,000.00元,实际到位资金为80,618,500.00元,扣除新股发行过程中律师费用500,000.00元、会计师费用550,000.00元、路演推介费用868,593.41元、信息披露费用840,000.00元、股份登记费用及上市初费用90,000.00元、审核费用200,000.00元、评估费用5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7,519,906.59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5,000,000.00元,股本溢价62,519,906.59元计入资本公积。

** 执行此次变更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文号为五洲会字(2006)1-0768号。

20．资本公积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7,240,294.00	62,519,906.59	-	89,760,200.59
合计	27,240,294.00	62,519,906.59	-	89,760,200.59

*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62,519,906.59 元，详见本附注四、19。

21．盈余公积

项目	200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116,789.13	4,163,941.03		9,280,730.16
法定公益金	2,558,394.56	-	2,558,394.56	-
合计	7,675,183.69	4,163,941.03	2,558,394.56	9,280,730.16

* 根据财政部财企[2006]67号《关于<公司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本公司本期不再计提法定公益金，并将法定公益金余额 2,558,394.56 元转入法定盈余公积。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942,707.51	21,115,231.0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942,707.51	21,115,231.05
加：本年净利润	16,055,464.68	14,797,031.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05,546.47	1,479,703.11
提取法定公益金	-	739,851.56
分配普通股股利	4,500,000.00	1,7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892,625.72	31,942,707.51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6,000,000.00	4,500,000.00

*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预案，该决议已于 2006 年 5 月 19 日经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06 年 6 月实施。

**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本公司拟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预案，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该决议尚须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1）按行业划分

收入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06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5 年
熔铸耐火材料	151,757,653.85	145,576,341.42	115,555,349.41	109,203,264.79
其中：				
锆刚玉系列	127,498,807.73	117,658,365.75	102,001,976.01	94,782,208.91
氧化铝系列	24,258,846.12	27,917,975.67	13,553,373.40	14,421,055.88
其他	28,489,204.56	9,286,391.97	21,787,161.35	8,859,676.94
合计	180,246,858.41	154,862,733.39	137,342,510.76	118,062,941.73

(2)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7,381,887.60 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6.29%。

24．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基数	计缴比例	2006 年	2005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7%	560,671.98	567,457.9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240,293.45	330,974.52
合计			800,965.43	898,432.49

25．其他业务利润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收入	支出	利润	收入	支出	利润
技术服务收入	117,500.00	6,462.50	111,037.50	197,621.35	27,715.95	169,905.40
吊装服务	282,031.46	64,366.06	217,665.40	338,927.98	99,374.26	239,553.72
代理收入	-	-	-	7,787.63	428.32	7,359.31
销售材料	-	-	-	927,401.70	260,594.22	666,807.48
合计	399,531.46	70,828.56	328,702.90	1,471,738.66	388,112.75	1,083,625.91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利息支出	3,411,907.20	2,519,179.77
减：利息收入	398,870.36	100,379.93
加：汇兑损失	240,429.58	116,415.49
减：汇兑收益	-	-
加：其他支出	88,544.26	24,954.30
合计	3,342,010.68	2,560,169.63

27．补贴收入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备注
改制上市资助资金	200,000.00	-	
合计	200,000.00	-	

* 本期补贴收入内容为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改制上市资助资金。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备注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97,773.92	22,199.31	
合计	97,773.92	22,199.31	

2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备注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20,900.53	-	
罚款支出	-	100.00	
补偿费	-	3,600.00	
合计	20,900.53	3,700.00	

30．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6 年	内容说明
存款利息收入	398,870.36	
改制上市资助资金	2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改制上市资助资金
押金	10,000.00	
往来款	693,596.45	
合计	1,302,466.81	

31．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6 年	内容说明
砖运费	1,904,816.06	
业务招待费	1,723,937.00	
差旅费	1,654,395.24	
研究开发费	1,031,913.35	
交通费	945,834.73	
包装费	933,514.28	
运杂费	847,141.19	
办公费	775,027.6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587,161.32	
房屋租赁费	388,200.00	

劳务费	404,093.30	
水电费	274,307.67	
邮电通讯费	235,624.00	
环卫绿化费	232,696.68	
宣传费	189,320.48	
修缮费	128,712.58	
武保消防费	102,800.00	
其他	1,351,514.14	
职工备用金	581,262.42	
往来款	479,450.98	
合计	14,771,723.07	

32．支付的其他与融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6 年	内容说明
支付的上市费用	3,098,593.41	
合计	3,098,593.41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 代表人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紫竹院南路2号	建筑材料销售等	实质控制 人	国有企业	宋志平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北京市朝阳区 管庄东里1号	建筑材料、建材设备研发、技术转让与服务、建材产品分析测量认证等	母公司	国有企业	姚 燕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3,723,038,000.00	-	-	3,723,038,000.00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106,432,332.68	311,960,667.32	-	418,393,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35,858,682.00	35,858,682.00	59.76%	79.69%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1) 与本公司同受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交易内容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外工程设计、咨询、承包	销售商品
秦皇岛秦海窑业公司	热工设备及配套设备	销售商品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建材水泥、水泥矿山工程等的设计	销售商品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	建材工业、民用建筑等的设计	销售商品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工程塑料及制品、玻璃纤维化工原料、玻璃纤维专用设备	销售商品

(2)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交易内容
郑州建嵩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耐火保温、隔热材料	采购物资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2006年		2005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010,854.71	5.55	18,709,401.71	12.08
秦皇岛秦海窑业公司	1,786,823.93	0.99	2,407,821.63	1.55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	-	-	386,324.79	0.25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	-	296,311.97	0.19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	1,655,222.68	0.92	-	-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4,708,816.73	2.61	-	-
合计	18,161,718.05	10.07	21,799,860.10	14.07

* 向各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价格参照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 采购物资

关联方名称	2006 年		2005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郑州建嵩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2,598,290.60	2.24	1,610,256.41	1.57
合计	2,598,290.60	2.24	1,610,256.41	1.57

* 向关联方采购物资的价格参照同类物资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 房屋租赁

关联方名称	2006 年	2005 年	定价依据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388,200.00	388,200.00	市场价格
北京凯盛建研建材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	市场价格

4. 接受担保

关联方名称	借款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坝河支行	6,000,000.00	2006.12.15 - 2007.12.15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20,000,000.00	2006.12.28 - 2007.12.28
	华夏银行中轴路支行	5,000,000.00	2006.02.17 - 2007.02.17

* 2006 年 7 月 19 日，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签订的 2006 年京西坝授字 015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保证，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06 年 7 月 19 日至 2007 年 7 月 19 日，该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由中国民生银行西坝河支行办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该项贷款余额为 600 万元。

** 2006 年 12 月 28 日，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与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期限为 200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8 日。

*** 2006 年 2 月 17 日，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与华夏银行中轴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度 1,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具体业务合同的签订日期应在 2006 年 2 月 17 日至 2007 年 2 月 17 日期间，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该项贷款余额为 500 万元。

**** 2006 年 2 月 28 日，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湘潭板塘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最高额度 2,000 万元的贷款和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外信贷业务提供担保，债权形成期限为 2006 年 2 月 28 日至 2008 年 2 月 27 日。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	应收账款	-	25,873.75
	其他应付款	-	42,817.04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	6,000,000.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246,055.01	9,246,535.01
秦皇岛秦海窑业公司	应收账款	1,538,235.31	147,651.31
秦皇岛玻璃工业研究设计院	应收账款	255,640.00	-
	其他应收款	-	10,000.00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30,931.60	280,000.00

六、或有事项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对外投资

2007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设立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4500 万元。本公司以 2474.94 万元人民币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5%，出资资金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本公司与都江堰飞峰电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签署的《出资协议书》,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29 日缴纳首次出资款 1500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 XYZH2006CDA2096 号《验资报告》，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2 月 8 日取得了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决议

**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本公司拟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预案，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该决议尚须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补充资料

1.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本公司 2006 年度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20.95	29.35	0.702	0.842
营业利润	8.01	11.22	0.268	0.322
净利润	7.99	11.19	0.268	0.3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86	11.01	0.263	0.316

2.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06 年		2005 年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76,873.39	76,311.02	22,199.31	22,199.31
政府补贴	200,000	185,000	-	-

合计	276,873.39	261,311.02	22,199.31	22,199.31
----	------------	------------	-----------	-----------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审阅报告

审 阅 报 告

XYZH/2006A3020-1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科技）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及编制说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是瑞泰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卫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育新

中国

北京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编制单位：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200,933.56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
5	股份支付	-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
7	企业合并	-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
11	衍生金融工具	-
12	所得税	2,076.02
13	少数股东权益	-
14	其他	-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03,009.58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编制说明

一、编制目的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上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披露股东权益的变化情况和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二、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 2007 年 1 月 1 日为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 2006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三、调节事项说明

1、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07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06A3020）。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

2、所得税

按照新会计准则，所得税核算应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在 2007 年 1 月 1 日，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应当按照相关条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影响金额调整留存收益，导致增加股东权益 2,076.02 千元。

调整项目	可抵扣差异	应纳税差异	对股东权益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95.00	-	2,056.5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8.75	-	19.45
合 计	7,183.75	-	2,076.02

四、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调节表的编制遵循重要性原则，同时，随着公司对新会计准则影响评价的进一步深入及财政部门对新会计准则解释的进一步明确，本公司有可能调整编制本调节表时所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并导致 2007 年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数据与本调节表出现差异。

北京瑞泰高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一日